

國立金門大學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學防疫公告 1100813

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變化及台金航班減少之情況，並協助 110 學年入學新生儘早適應校園生活，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日維持 110 年 9 月 13 日(一)，惟新生及舊生分流入校上課。

自 9 月 13 日(一)起至 9 月 25 日(六)止，採分段分流授課，大一課程得採實體授課或遠距教學，大二以上及研究所(含碩士班、博士班)課程一律實施遠距教學。實體授課時，請授課教師及學生配戴口罩，並落實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防疫相關措施，請全校教職員生配合以下教學相關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大一課程(含國文/英文/體育/服務教育)：請開課單位通知授課教師得依課程性質與內涵選擇採「實體授課」或「遠距教學」，於本校數位教學平臺(e-Campus)公告實施。為配合新生微訓練，大一新生課程 9 月 13 日(一)上午正常上課，下午課程停課，無須另行補課。
- (二) 大二以上及研究所(碩士班、博士班)課程：一律實施「遠距教學」，由授課教師彈性調整課程內涵，於本校數位教學平臺(e-Campus)公告實施進度與程序。
- (三) 通識課程：一律實施「遠距教學」，請通識教育中心通知授課教師彈性調整課程內涵，於本校數位教學平臺(e-Campus)公告實施。
- (四) 實習課程：已於校外實習之學生，請教學單位密切關心注意學生健康狀況，並依照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公告，配合相關防疫措施適時調整學生的實習安排；若因疫情之故，無法進行實習者，請個別系所研擬相關配套措施，經系所課程規劃委員會同意後權宜實施，並報院、校課程規劃委員會核備。



數位教學平臺



抵免操作手冊

學生端

一、選課時程與課程抵免申請時間異動

(一) 新生選課時程：9月6日(一) 09:00 至 9月8日(三) 21:00。
(時程不變，網路作業)

(二) 特定條件選課時程延長：9月6日(一) 09:00 至 9月28日
(二) 17:00 截止。(時程延長)

※須先至選課系統申請特定條件選課，列印申請單經授課教師及系所主管簽章後，於截止時間前送交教務處課務組※

(三) 全校加退選時程延長：於9月13日(一) 09:00 至 10月01日
(五) 21:00 截止。(時程延長，網路作業)

(四) 110學年度第1學期「科目學分抵免」受理申請時間於9月6日(一) 08:00 起至 10月1日(五) 17:00 止 (時程延長)。申請流程詳如「[抵免申請流程](#)」，列印後須再次確認資料無誤，並依表中科目逐一洽相關教師及系所審核，所有科目審核完成後，持申請表及相關成績證明資料至教務處註冊組申請，未於公告時程內完成審核暨送繳程序者視同放棄本次申請。

二、大一新生上課注意事項

(一) 為協助新生儘早適應大學學習與校園生活，本校住宿分流入住及各學系接機日期如下，請新生依據建議日期訂購機票來金。

(1). 9月8日(三)：社工系、都景系、海邊系、國際系。

(2). 9月9日(四)：資工系、運休系、應英系。

(3). 9月10日(五)：長照系、工管系、觀光系、食品系。

(4). 9月11日(六)：華語系、建築系、土木系、護理系。

(5). 9月12日(日)：電子系、企管系。

(二) 自9月13日(一)起至9月25日(六)止，授課教師得依大一課程性質選擇「實體授課」或「遠距教學」，惟通識課程一律實施遠距教學。若有遠距學習的問題或需協助，請事先利用各系聯絡電話、email 或各系新生群組洽詢。

(三) 實體授課期間，請授課教師及學生全程配戴口罩，並落實防疫相關措施。

- (四) 為配合新生微訓練，大一新生課程 9 月 13 日上午正常上課，下午課程停課；大一新生請依各系公告於指定時間至集合點集合。
- (五) 開學前，請至數位教學平臺([e-Campus](#))查詢各課程上課方式，若有修課疑義，可以利用 email 或各系新生群組向開課單位、教師請益討論。

三、大二以上及研究所學生上課注意事項

- (一) 自 9 月 13 日（一）起至 9 月 25 日（六）止，一律實施遠距教學。
- (二) 大二以上及研究所學生：請同學儘早規劃於 9 月 25 日（六）前返校；實施遠距教學期間，應避免出入公共場所，並留在宿舍或家中準時上線參與遠距教學。
- (三) 請於開學前至數位教學平臺([e-Campus](#))查詢各課程上課方式，若有修課疑義，可向開課單位、教師請益討論，並依課程說明聽課學習。

教師端

- 一、請授課教師務必於 **8月23日(一)前**至數位教學平臺(e-Campus)公告各授課課程於開學第1至2週(9月13日(一)起至9月25日(六))之授課方式(「實體授課」或「遠距教學」);若為遠距教學方式,請公告遠距教學上課網址與上課程序。
- 二、為配合新生微訓練,大一新生課程9月13日上午正常上課,下午課程停課。無須另行補課。
- 三、有關遠距教學注意事項:可採同步或非同步之遠距教學及數位課程等方式。
 - (一) 同步教學:如即時視訊、指定教材線上討論/線上測驗。
 - (二) 非同步教學:如課程錄影(錄音)、將上課影片(錄音檔)與教學內容ppt檔、教材等提供學生線上修習。
 - (三) 授課教師須將講義、連結及討論區、繳交報告等教學授課歷程留存於數位教學平臺(e-Campus)以利備查。
 - (四) 授課教師應善用本校遠距教學工具相關使用平臺資訊,達成遠距教學的各項功能。相關使用平臺更新資訊網址如下,
https://www.nqu.edu.tw/cht/index.php?code=list&flag=detail&ids=3219&article_id=61959
 - (五) 授課教師若有筆電、攝影機、磨課師攝影棚等教學資源設備之需求,可至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辦理借用;若有操作或設定上問題,請洽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

